

清远市清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清远市清城区“双随机 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《清远市清城区 2025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》、 《清远市清城区 2025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 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》 的通知

清城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：

为做好 2025 年度清城区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抽查工作，根据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实施意见》（粤府函〔2019〕235 号）、《清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在全市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实施方案》（清府办〔2019〕22 号）及《清城区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实施方案》的要求，结合各单位报送的年度抽查计划，经清城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统筹汇总，形成了《清远市清城区 2025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》、《清远市清城区 2025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》（详见附件 1、2）。现印发给你

们，请各成员单位依据工作计划组织开展好 2025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，并做好本单位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、抽查结果对外公开公示工作。

各单位在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过程中，如遇到问题可以直接与清城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沟通联系，也可以与相应的上级部门联系，确保 2025 年度抽查工作任务顺利完成。对于牵头实施联合双随机抽查计划的部门，牵头单位要充分发挥牵头作用，积极主动会同相关部门开展部门联合抽查，实现“进一次门，查多项事”。

请各成员单位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前将本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开展情况报送至清城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（清城区市场监管局）。

- 附件： 1. 清远市清城区 2025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2. 清远市清城区 2025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清远市清城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
联席会议办公室（代章）

2025 年 3 月 10 日

（联系人：刘河，电话：3630933）

